

外国人的登记手续将有变更！

【 2012 年 7 月预订实施】

在 2012 年 7 月份预定实施的改订入管法下，将废除现行的“外国人登录法”，实行新的居留管理制度。

变更点

☆ 废除“外国人登录法”之后，外国人将成为“居民基本台帐”的登记对象。

- 外国人也可获得“住民票”。
 - 在家庭成员中有外国人时，迄今采用日本人的家庭成员登记于住民票，而外国人的家庭成员则登记于“外国人登录原票记载事项证明书”的别记载方式。今后外国人与日本人一样登记于住民票，仅一张住民票即可证明所有家庭成员的家族关系。
- 住址变更等手续简化
 - 在搬迁时（迁入・迁居・迁出），只要向市政府报告并办理手续，就不用再向入境管理局重复报告。

※从大垣市搬迁到别的地方时，外国人与日本人一样有义务事先向大垣市政府提交“搬迁通知”（転出届），并取得“迁出证明书”（転出証明書）。

☆ 改订法施行之后，外国人的便利性就会提高。

- 减轻外国人登记手续的负担。
 - 今后外国人在入境管理局办理居留资格变更或居留期间更新等手续之后，就不用再到市政府重复办理同样的手续。
- 政府将向外国人发行“特别永住者证明书”或“在留（居留）卡”，以取代现行的“外国人登录证明书”。
 - 特别永住者 → “外国人登录证明书”过期时，要到市役所申办“特别永住者证明书”。
 - 永住者 → 在此法律实施后三年以内，要到入境管理局申办“在留（居留）卡”。
 - 上述之外 → 在此法律实施后，要在居留期间更新或居留资格变更时，到入境管理局申办“在留（居留）卡”。

外国人居民的住民票登记对象

◎除了观光旅游等短期逗留者之外，合法逗留期间超过3个月并在日本国内有固定住址的外国人将成为居民基本台帐的登记对象。

1. 中长期居留者（在留卡的发行对象）
2. 特别永住者
3. 临时庇护许可者或暂时居留许可者
4. 出生或国籍丧失后，暂时合法居留在日本的无日本国籍者

⇒上述之外的人或在改订入管法实施后丧失居留资格的人（包括没有向市政府报告居留期间的变更的人）不能取得住民票。需要住民票的外国人，请尽早办理相关手续。

在2012年5月前后寄送临时住民票

政府将在2012年5月前后将“临时住民票”寄送给上述的住民票登记对象。收到后，请确认一下记载内容。

临时住民票的填报开始日期和法律实施日尚未决定。

◆改订法的详细内容请参考以下网页。（※只有日文，没有中文）

[「http://www.immi-moj.go.jp/newimmiact/newimmiact.html」](http://www.immi-moj.go.jp/newimmiact/newimmiact.html)（法务省）

[「http://www.soumu.go.jp/main_sosiki/jichi_gyousei/c-gyousei/zairyu.html」](http://www.soumu.go.jp/main_sosiki/jichi_gyousei/c-gyousei/zairyu.html)（总务省）

（咨询处） 大垣市役所窗口服务课 0584-81-4111 内线（446・447）